

关于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

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期”、“公司”、“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进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辅导机构参与辅导人员情况

中信证券指派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周宇、程越、艾华、王风雷、毛能、朱曦东、郑凯阳、何辉、徐立和张若凡。上述人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本辅导期内，由于工作调整，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游绎不再担任本项目辅导工作。

2、辅导对象接受辅导人员情况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上海中期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辅导时间：2021 年 12 月 10 日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期间。

辅导方式：辅导工作的主要方式包括：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与考试、个别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与整改等。

1、组织自学

为使辅导工作能够与接受辅导人员的日常工作紧密结合,同时又不影响其正常工作,中信证券将编制相应的辅导教程,最大程度地组织接受辅导人员利用空闲时间进行自学。

2、集中授课与考试

中信证券将制定集中授课计划,组织接受辅导人员进行集中学习,并就有关重点、难点问题以及接受辅导人员在自学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专题研讨。

3、个别答疑

中信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与上海中期的工作人员不断进行沟通,针对不同接受辅导人员发现或遇到的具体问题采取个别答疑的形式及时协助解决。

4、中介机构协调会

辅导过程中,中信证券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相关各方召开协调会,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现的各种具体问题。

5、问题诊断与整改

中信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在辅导过程中从各自的专业角度对上海中期存在的不规范问题形成书面意见及整改建议,提交上海中期辅导工作领导小组,并就有关问题向上海中期辅导工作领导小组提出专业咨询意见、确定整改方案,协助并督促上海中期在一定时间内落实整改方案,并通过现场指导、电话等方式持续督促公司的整改进程。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辅导工作围绕中介机构协调会、集中授课、组织辅导对象自学、讨论等多种方式的学习、交流开展,辅导工作重点主要包括:

第一,进一步完善法律和财务核查工作;第二,结合公司前期整改情况进一步细化具体要求,持续督促公司整改落实工作,进一步提高内控水平,保证辅导效果;第三,针对公司具体情况进行工作总结,开展下一步辅导工作;第四,持

续及时向公司传达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动态及法规案例，让公司对于主板的最新政策及市场环境有更加深入的理解；第五，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准备工作。

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小组严格按照有关法律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辅导义务，积极推进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督促辅导对象学习证券市场基础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中信证券和上海中期诚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辅导协议，未发生任何一方违约的情况，辅导协议履行情况正常。上海中期高度重视中信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积极对有关问题进行整改，辅导工作进展正常。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中信证券负责辅导工作的总体协调；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主要负责法律法规培训、历史沿革尽职调查等辅导工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要负责财务、会计、内控等方面的辅导工作。辅导期内，各证券服务机构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勤勉尽责，良好地完成了各项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辅导机构发现，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成熟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但于执行过程中仍存在完善和提高的空间。针对公司的实际情况，从健全公司内控制度的角度出发，辅导机构建议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接受建议，在辅导机构、发行人律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协助下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状况良好。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

上海中期将在结合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的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并切实执行，确保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及内控制度持续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并满足上市标准。

2、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及内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较为稳健，未来辅导小组将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发展情况，并进一步梳理公司资金往来情况，协助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及内部约束制度。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中信证券拟指派的辅导工作人员包括：周宇、程越、艾华、王风雷、毛能、朱曦东、郑凯阳、何辉、徐立和张若凡。经过前期的辅导，公司已经建立并完善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机制，能够做到规范运行。

后续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积极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通过专业人员辅导授课、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的方式，促进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辅导工作小组同时将对公司的规范运行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公司进行落实，确保公司运行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并进行辅导工作考核评估，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之签字盖章页）

本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周宇

周宇

王风雷

王风雷

郑凯阳

郑凯阳

张若凡

张若凡

程越

程越

毛能

毛能

何辉

何辉

艾华

艾华

朱曦东

朱曦东

徐立

徐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2 日